

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ᠪᠠᠶᠠᠨᠠᠭᠤᠯᠠᠳᠤᠰᠢᠨ ᠰᠢᠯᠢᠷᠡᠬᠡ ᠳᠠᠨᠤᠨ ᠠᠨᠠᠭᠤᠯᠠᠳᠤᠰᠢᠨ ᠰᠢᠯᠢᠷᠡᠬᠡ ᠳᠠᠨᠤᠨ ᠠᠨᠠᠭᠤᠯᠠᠳᠤᠰᠢᠨ

临发改审批发〔2023〕11号

关于清宜林海岸三期 C-8#楼公共租赁住房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临河区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清宜林海岸三期 C-8#楼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申请》及有关附件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清宜林海岸三期 C-8#楼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。

二、建设单位：临河区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中心。

三、建设地址：东至开源路、南至庆丰街、西至景观大道、北至解放街。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总建筑面积 22993.49 平方米，其中：地上建筑面积 18313.49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4680 平方米（含人防）；新建公共租赁住房 278 套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8063.68 万元，资

金由建设单位多方筹措解决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3年5月—2026年5月。

七、内蒙古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系统代码：
2303-150802-04-01-415370。

八、建设要求：此文至下发之日起有效期两年，如建设内容、规模等重大事项发生变化，请在两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，向我委提出申请。

望接文后，进一步落实建设条件，优化建设方案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确保项目早日投入使用。

此复

附件：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

临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8月8日



附件

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

单位名称：临河区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

项目名称：清宜林海岸三期 C-8#楼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 方式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
设计	√			√	√	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
监理	√			√	√		
设备购置 及安装					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根据 2018 年 3 月 27 日发布的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16 号令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规定，核准项目的招标方案。

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

